

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工大高科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与议案相关材料于2025年8月16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姜志华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根据投票表决结果，会议通过了全部议案，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；编制、审议程序、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在编制过程中，未发现公司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工大高科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监管规则的规定，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，并

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工大高科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8 日